

常德市 财 政 局

常财综指〔2021〕13号

常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市县住房保障工作经费的 通 知

常德经开区财政局：

根据湘财综指〔2021〕5号文件精神，现下达你区 2021 年住房保障工作经费 10 万元。此款项列 2021 年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支出功能科目“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2210199）”，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0299）”。请你单位财政综合机构会同同级住房保障主管部门研究提出资金使用具体方案，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专项用于住房保障相关工作。



2021年7月15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